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,会议由董事长陈邦先生召集。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审议,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合理利用自有资金,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,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,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日起12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,并由财务中心负责具体购买事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15日